

ZGXH  
YDCD

中国

# 歇后语 大辞典

主 编 欧阳若修

副主编 欧阳村 钱 梅 广西人民出版社

# 中国歇后语大辞典

主 编 欧阳若修

副主编 欧阳村 钱梅

广西人民出版社

# 中国歇后语大辞典

主 编 欧阳若修

副主编 欧阳村 钱 梅

☆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宁市河堤路14号)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地质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40.5 印张 插页2 1202千字

1990年2月第1版 1990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350 册

ISBN 7-219-01457-0/I·421 定价:18.50元

# 前 言

什么叫歇后语？一般的歇后语都由两个部分构成：前一部分设事，象谜面；后一部分是本意，象谜底，通过对前一部分的解释得出。从而达到歇后语作为喻体所要说明的被比喻的人或事物的目的。说话时，往往只说前一部分，歇去后一部分，让听者自己去领会它的本意，并进而悟出言外的比喻意，这就叫歇后语。现在流行的歇后语，一般都连后一部分也说出来。歇后语是一种独特、巧妙的修辞方式，基本上属于比喻的修辞范畴。

这种由两部分构成的歇后语，一个显著的特点，是运用双关语。双关语就出现在后一部分的解释中。双关语有意义双关和谐音双关两种，它的由来已久。《诗·小雅·大东》：“维南有箕，不可以簸扬；维北有斗，不可以挹酒浆。”这是意义上的双关，借天上有名无实的星象，来讽刺人间剥削者、统治者的尸位素餐。六朝乐府《清商曲辞·夜黄》：“鸳鸯逐野鸭，恐畏不成双。”以动物的成双，来比喻男女的成双。这种意义上的双关，由后一部分解释前一部分的意思，跟“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火烧眉毛——且顾眼下”这类歇后语十分相象，不妨看作是这类歇后语的一种早期记录。谐音双关，又分同音同字双关和同音（近音）异字双关两种。闻一多在《匡斋尺牍》第三节论《诗·周南·芣苢》时说：“古音‘芣’读如‘胚’。……‘胎’读如‘苢’。‘芣苢’与‘胚胎’，古音既不分，证以‘声同义亦同’的原则，便知道‘芣苢’的本意就是‘胚胎’，其字本只作‘不以’，后来用为植物名变作‘芣苢’，用

在人身上变作‘胚胎’，乃是文字孳乳分化的结果。……‘茱苢’既与‘胚胎’同音，在《诗》中这两个字便是双关的隐语（英语所谓 Pun），这又可以证明后世歌谣中以莲为怜，以藕为偶，以丝为思一类的字法，乃是中国民歌中极古旧的一个传统。”（《闻一多全集·甲集》第345—346页）他又说：“茱苢有宜子的功用，《逸周书·王会解》早已讲过（《周书》作‘桴苢’，‘桴’‘茱’同音字。），说《诗》的鲁韩毛各家，共同承认，本草家亦无异议。”（同上第346页）“茱苢”既被认为宜子，妇女采茱苢，是为求子，那么就是“茱苢”原与“胚胎”同字，即同音同字双关。这是这种双关语的最早记录。六朝乐府《清商曲辞·江陵乐》：“萸出后园看，见花多忆子。”《清商曲辞·子夜歌》：“黄蘗郁成林，当奈苦心多。”前者以果子的“子”谐爱恋的“子”（人），后者以物的“苦心”谐人别离后的“苦心”，这是同音同字双关，由后一部分解释前一部分的意思。《荀子·大略》：“绝人以玦，反绝以环。”以玉玦的“玦”谐断绝的“绝”，这是同音异字双关。这是迄今见到的这种双关语的较早记录。六朝乐府《清商曲辞·子夜歌》：“雾露隐芙蓉，见莲不分明。”《清商典辞·七日夜女歌》：“桑蚕不作茧，昼夜长悬丝。”前者以“莲”谐怜爱的“怜”，后者以“丝”谐“思”，这是同音异字双关，由后一部分解释前一部分的意思。这种同音同字和同音异字的谐音双关语，在六朝民歌中运用得很广泛。“六朝乐府，子夜、读曲等歌，语多双关借意，唐人谓之风人体，以本风俗之言也。”（翟灏《通俗编》卷三十八）唐宋诗论家把这种运用谐音双关语的诗歌称为“风人诗”，定为杂体中的一格。严羽《沧浪诗话》说：“论杂体则有风人，上句述其语，下句释其义，如古《子夜歌》、《读曲歌》之类，则多用此体。”葛立方《韵语阳秋》卷四也说：“古辞云：‘围棋烧败袄，著子故衣然。’陆龟蒙、皮日休间尝拟之。……是皆以下句释上句。《乐府解题》以此格为风人

诗，取陈诗以观民风，示不显言之意。”这种谐音双关、“以下句释上句”的风人诗，本是“风俗之言”，出自民间，源于《国风》。它的艺术特色是“比兴引喻”。洪迈指出：“自齐梁以来，诗人作乐府《子夜四时歌》之类，每以前句比兴引喻，而后句实言以证之。”（《容斋三笔·乐府诗引喻》）因此，我们似乎可以认为，六朝这种谐音双关、“以下句释上句”的风人诗，就是一种歇后语的最早的文字记录。“黄蘗树下弹琴——苦中作乐”（又作“黄柏树下弹琴——苦中作乐”），这是同音同字双关；“月下提灯——虚挂名（明）”，这是同音异字双关。这类歇后语就和风人诗没有二致：谐音双关，“以下句释上句”，前一部分同于风人诗的“比兴引喻”，后一部分同于风人诗的“实言以证”。难怪翟灏把这类歇后语（他称为俗谚）和风人诗视为同类，不是没有道理的。

据民间传说，汉高祖刘邦不重用韩信，韩信弃官逃往他乡，当时刘邦说了一句“和尚打伞，无法（发）无天”。这句话是汉初已普遍使用伞的传说上的根据，同时也是这个歇后语早在汉代以前就已流行民间的传说上的根据\*。

歇后语是人民群众创造的反映实际生活的一种口语。鲁迅指出：“许多名言，倒出自田夫野老之口。”（《且介亭杂文二集·名人和名言》，《鲁迅全集》第六卷第289页）歇后语浅显易懂，形象生动，巧妙有趣，大多还富于讽刺和幽默的意味。正确地运用歇后语等口语，可以使语言生动活泼，增强表达效果。曹丕“因俳语以著《笑书》”（刘勰《文心雕龙·谐隐》）；曹植谈到自己的创作时也说：“街谈巷说，必有可采”（《与杨德祖书》）；鲁迅说：“方言土语里，很有些意味深长的话，……用起来是很有意思的，恰如文言的用古典，听者也觉得趣味津津。”（《且介亭杂文·门外文谈》，《鲁迅全集》第六卷第79页）这是很可宝贵的学习和运用群众语言的经验总结。革命导师在运用谚语等口语方

面，为我们树立了光辉的典范。正如恩格斯曾经指出的：“马克思精于使用日常生活用语和各地方言中的成语；……要理解他的著作，必须彻底精通德语——口头语和标准语”（《不应该这样翻译马克思的著作》，《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一卷第266页）。毛泽东著作精于运用口头语，也是我们所熟知的。用“懒婆娘的裹脚，又长又臭”这个歇后语，来给“空话连篇，言之无物”、长而没有什么内容的党八股文章画像，给我们留下了多么深刻的印象。这种口头语包括歇后语，在文艺创作中，更是被经常地运用着。

我们写文章，做宣传，说话，讲课，如果只有死板板的几条筋，“颠来倒去，总是那几个名词，一套‘学生腔’，没有一点生动活泼的语言”（《反对党八股》，《毛泽东选集》第三卷第794页），群众就不欢迎，就不会达到预期的目的。所以，毛泽东号召我们“要向人民群众学习语言”。因为“人民的语汇是很丰富的，生动活泼的，表现实际生活的”（同上）。这里，就包括歇后语在内。

歇后语丰富多采，各种各样。有各地共同流行的歇后语，有方言地区的歇后语；有汉族的歇后语，有少数民族的歇后语。构成歇后语，有多种方式。“歇后语这名称，很早就见于前人的笔记。这些书上所记录的最早的歇后语，是用当时读书人所比较熟悉的几部古书中的成语构成的；例如‘友于兄弟’这一成语，‘歇’掉了后面的‘兄弟’二字，只用前面的‘友于’二字以代‘兄弟’。后来，也把口头上的成语‘歇’去最后的一、二字，做成歇后语了，例如‘牛头马面’歇去‘面’字只说‘牛头马’，而实在意义中要说的，却是这个被‘歇’掉了的‘面’字。”（《关于歇后语》，《茅盾评论文集》〔上〕第37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78年11月版）这是歇后语构成的一种情况。“梧桐叶落——归根”（比喻不忘本

源。常指最终要回到家乡)，这也是把成语拆开，但加了“梧桐”二字构成歇后语，可以看成是上述情况的一个发展和变化。如前所述，构成歇后语有用意义双关构成的，即利用词的意义上的关联造成双关语，如“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这种歇后语的后一部分意义双关，其前一部分用做比拟的事物和说话人心中要说明的事物有某些类似之处。有用谐音双关构成的，即利用同音同字、同音异字、近音异字造成双关语，如“黄蘗树下弹琴——苦中作乐”（苦：同音同字相谐，以味道的“苦”谐生活或遭遇的“苦”），“半天云中挂口袋——装疯（风）”（疯：谐“风”，同音异字相谐），“裁缝丢了剪子——剩吃（尺）”（吃：与“尺”音近，“吃”第一声，“尺”第三声，近音异字相谐）。这种歇后语的后一部分属于同音异字或近音异字相谐的，其前一部分所说的事物和说话人心中要说明的事物并无意义上的联系，不过借前一部分的事物做引子，来引起后一部分的双关语罢了；就是说，构成谐音双关主要是前后部分两种事物间声音的类同而不是意义上的类似。这种歇后语的后一部分属于同音同字相谐的，是利用一个词语含有双层或多层意义，说话人取这个词语的另一层意义，来说明心中要说的事物，这也是借前一部分的事物做引子，来引起后一部分的双关语。它不同于意义双关，在于它是利用同音同字相谐，取其另一层含义。有直取其意构成的，即用后一部分对前一部分解释的原意，如“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有直取其意即用后一部分对前一部分的解释构成的（不表示比喻意），如“腰骨长过命——懒”（斥责的话）。有的后一部分，只是用做前一部分的谜底，没有别的含义，如“南天门挂镜子——赵（照）云”。有用反语构成的，即后一部分对前一部分的解释，是用正面的话表达反面的意思，或用反面的话表达正面的意思，如“十二月穿绸衣——也怪不得他有”。有用象声法构成的，即后一部分是摹拟前一部分的



声音，借以表达心里要说明的意思，如“半天云中吹唢呐——哪里哪”（又作“洞庭湖里吹喇叭——哪里哪”），“哪里哪”是象声词，摹拟唢呐的声音，而意思则是说“差得远”（多用于表示自谦）。这种歇后语是后一部分摹拟声音，前后两部分没有意义上的联系。前后两部分指同一事物，也可以说是后一部分对前一部分的解释，即利用同一事物的不同说法，如“王八的屁股——规（龟）定（腚）”（王八：乌龟或鳖的俗称。腚：〈方〉臀部。俏皮话，用于表示戏谑）。有利用数字相加减构成的，如“五六配大十——有一点”（ $5+6=10$  余 1），“三加二减五——等于零”。有利用汉字造字法构成的，如“山字垛山字——请出”，“高字边上加提手——敢莫要搞两下”（提手：指汉字偏旁“才”）。有用成语、典故构成的，如“抱起琵琶进磨房——对牛弹琴”，“东吴招亲——弄假成真”，“班门弄斧——献丑”。有用寓言故事构成的，如“愚公之居——开门见山”。有取自古典小说的，如“孙悟空打筋斗——十万八千里”。有取自历史人物或历史事件的，如“张飞卖豆腐——人强货不硬”，“曹操下宛城——大败而逃”。而且，在构成歇后语的多种方式中，还有交叉的现象，如“鲁班的锯子——不错（锉）”，是用典故和谐音双关构成；“杀鸡用牛刀——小题大作”，是用典故和成语构成；“老鼠吃满了三斗六——恶贯满盈”，是根据俗语和成语构成的（俗语有：“老鼠吃不满三斗六。”）；等等。

歇后语在含义上，除原义外，有引伸义，即意义双关一类；有另外义，即谐音双关和象声法一类；有转义，如“三加二减五——等于零”的“白费”、“徒劳无功”义，“旱鸭子过河——摸不到深浅”的“深浅”转为“分寸”、“底细”义；有反义，即反语一类。由于语言环境不同，虽然同用一个比方，可能有不同的含义。如“隔靴搔痒——搔不到痒处”，在不同的语言环境，可以比喻说话、分析问题没有触到要害，也可以比喻做事不切实际，不解决问题。

歇后语在使用时，有的要涉及到语法范畴，比较灵活，不象成语那样定型化、规范化。如“老牛拉破车——慢腾腾”这个歇后语，使用时可以说成：“做工作不要老牛拉破车——总是慢腾腾的”，“慢腾腾”用进了“总是……的”结构；也可以说成：“做工作不要老牛拉破车——慢腾腾的”。又如“老虎屁股——摸不得”这个歇后语，使用时常常不分做两部分，有时又分开来用：“不负责任，怕负责任，不许人讲话，老虎屁股摸不得，凡是采取这种态度的人，十个就有十个要失败。人家总是要讲的，你老虎屁股真是摸不得吗？偏要摸！”（毛泽东《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随着时代的发展，科学技术的进步，有的歇后语已被淘汰，新的歇后语不断创造出来；有的歇后语被沿用下来。有不少歇后语，涉及到人的生理缺陷。我们认为，这已经不是一种歧视或嘲笑，说的人和听的人都没有去理会这一点，只不过是做一个“引子”，来引出下面的本意而已，这个“引子”已经在人们的长期社会交际实践中，取得了普遍性的形式，而失去了其具体性、个别性，不是针对有这种或那种生理缺陷的人了。毛泽东在《改造我们的学习》中，用了“瞎子摸鱼”这个俗语，就不过是做一个“比拟”，来给主观主义者画像。如果说嘲笑，那不过是通过这一类用做比拟的事物，来嘲笑心目中要说明的事物。

英国哲学家培根有一段名言：“最好不要把残疾认作一种标记或证据（这种情形是容易欺人的），而应当把它当作一种原因，这种原因是很少不引起相当的效果的。凡是在身体上有招致轻蔑的缺点的人，总在心里有一种不断的刺激，要把自己从轻蔑之中解救出来。因此所有的残疾之人都是非常勇敢的。在起初，他们勇敢是为了受人轻蔑的时候要保护自己；但是经过了相当的时间以后，这种勇气就变成一种普遍的习惯了。”（《培根论说文集》）

第159页，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在这里，培根讲到了在残疾人中普遍存在的一种心理补偿现象：残疾造成的身体缺陷可以转化为行动的动力。奥斯特洛夫斯基、张海迪……不就是明证吗？！有这种或那种生理缺陷的人，只应是勇敢地面对轻蔑或不信任，变压力为动力，做生活的强者，自强不息，有所作为。自然不应“把残疾认作一种标记或证据”而自轻，或自我忌讳。如上所述，涉及到生理缺陷的歇后语，已经不是一种歧视或嘲笑，只不过是做一个“引子”来引出下面的本意。这种已经取得普遍性形式的长期社会语言交际实践现象，并不是针对个别的、具体的有这种或那种生理缺陷的人而发的。这种十分明显的情况，自然也不应引起疑义或非议。

对一些有迷信色彩的说法，也要象对涉及到人的生理缺陷的歇后语一样，有一个正确的认识，即同样不过是做一个“引子”或“比拟”，来引出要说的本意；这个“引子”或“比拟”也在人们的长期社会交际实践中，失去了其具体性、个别性，而取得了普遍性的形式。如“坟头上的乌鸦——人人都憎”这个歇后语，就很好地表达了人民对坏人的强烈的憎恨，谁也没有去理会、去相信“坟头上的乌鸦”这个所谓“不祥之物”的迷信说法。适当地运用这一类歇后语，当然不能说是在宣扬封建迷信。而“拆庙堂种灯草——有心无神”（灯草：灯心草，茎的中心部分用做油灯的灯芯。种灯草是“有心”，拆庙堂是“无神”。形容注意力不集中，心不在焉的样子），象这类为数并不算少的歇后语，倒是很好地表明了劳动人民不相信鬼神的思想。

有的歇后语，是用来讽刺和嘲笑某些不良现象或坏人坏事的，也不能简单地视为“低级趣味”。如“被窝里放屁——独吞”这个歇后语，既是嘲讽那种自私自利、贪婪无耻的丑恶行径，而有时又同时表现出说的人眼红的卑劣心理。这一类歇后语，可以在

某种特定场合使用，比如用于作品中反派人物或有思想毛病的人的对话。还有的歇后语，可以从某种事实或经验，得到某种警戒，因此也不能简单地视为“低级”。总之，要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对具体情况作具体分析。活在人民群众口头上的这一部分俗语（包括歇后语），是不能舍弃的；何况，作为一种词书，也应该把它们记录、保存下来，而在释义时作必要的指明或批判。正如辞书研究界专家所正确地指出的：词典讲科学性和知识性，不能回避选收“妓女”、“屁”之类的词，不能认为收这类词并加以准确的解释就是有背精神文明。如果词典只收正面的、积极的词，那也就失之偏颇，不成其为词典了。当然，在使用时，必须看到一些词语的消极因素，不能滥用或要慎用。如有不少歇后语是属于戏谑、嘲笑、诙谐、滑稽一类的俏皮话，有的具有强烈的讽刺性，显得特别尖刻，这些都要慎用；也确有一些是粗鄙的（这是社会生活的另一种现象，理应受到鞭挞），只宜适当用于描写反派人物或有思想毛病的人物或特定环境中的某种人物（多已见于文艺作品中）。因此，这里的关键在于，第一，要正确地使用歇后语，如果流于滥用，那就会产生副作用。第二，要有一个正确的态度，不要流于油腔滑调，或者尽是插科打诨，那也会造成庸俗和低级。第三，要看场合和对象，要注意分寸，有的严肃的场合和话题，不能随便使用。总之，正如茅盾指出的，对歇后语“不应无条件地滥用”。“为什么反对滥用歇后语？因为歇后语中间有许多是带着封建意识的，是庸俗趣味的。……既然是反对滥用，那就并不是说，任何歇后语，在任何场合，都不可以用了。”（《关于“歇后语”》，《茅盾评论文集》〔上〕第38页，第35—36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78年11月版）

发掘和整理大量有生命力的歇后语，搜集人民群众新创造的歇后语，是民间文学工作者一项光荣而艰巨的任务，是发扬民族

文化建设整个社会主义文化系统工程的基本环节之一。需要依靠集体的力量和智慧，进行长期不懈的努力。

多年来，搜集了数以万计的歇后语。作为一种尝试，曾编撰《歇后语小词典》，1982年由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1986年修订再版。以上版本只是一种简本。现在收录汉族的和一些少数民族的歇后语，重加修纂，成为较全的本子。这仍然只能算是一种尝试的初稿本，难免有疏漏和谬误之处，敬请专家和读者指正。

在搜集和编撰过程中，同志们给提供资料（张业敏同志还提供了若干条初稿），这里应该特别提出的是，壮族蓝鸿恩、麻维甫、黄革、马永全、唐远明等同志给提供壮族歇后语，王光荣（彝族）同志给提供彝族歇后语，谭亚洲（毛南族）同志给提供毛南族歇后语，苏韶光（瑶族）同志给提供瑶族歇后语，龙殿宝同志给提供仫佬族歇后语，苏维光（京族）同志给提供京族歇后语，李树荣同志给提供仫佬族、苗族歇后语；吉林省通榆县第九中学张柏石老师远道寄来他所搜集的歇后语。内子郭毅同志和子女们，凡耳闻目睹必加收录，编撰诸事多有匡助，特别是内子辛劳尤多。有的同志帮助抄写，广西师范大学中文系83级胡兴萍、冯振莲、王璇、曾泗干、黄玉林、韦杰、梁泽美、赵社红、曾爱琼、秦文珍、王登华、莫让勇、王国京、侯昭庆、唐歆瑜、陈启斌、刘德燊、陈康棣、卢扬奎、唐煦波等二十位同学此次给誊抄全稿，黎祖立同学帮助校对抄稿。中文系潘明兴、费丽萍、刘培桂老师组织韦汉阳、韦智、廖思喜、刘中仁、刘蒙平、李伟、李兴基、吕夏澍、庞一龙、陈广林、杨舟、姚宏峰、黄林、黄选立、黄革、黄孟侯、黄凌志、覃天卫、谭群瑛等同学誊抄《条目分类索引》；研究生韦世柏、覃德清、陆干波，以及韦树怀、农莉芳、庞一龙、岑家荣、黄雪梅、黄凌志、覃福晓、蒙晨阳等同学校对《条目分类索引》并给编码。广西师范学院（现广

西师范大学)学报编辑部的同志为《歇后语小词典》初稿本的刊印付出过辛勤的劳动。《歇后语小词典》的第一版和修订再版先后得到陕西人民出版社和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陈绪万和傅美琳同志的热诚帮助。此次全本的修纂又得到广西人民出版社编辑同志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深切的谢意。

欧阳若修 1978、11、初稿

1981、2、修改

1988、7、修订

---

\* “和尚”，为佛教称谓。佛教在西汉哀帝元寿元年（公元前2年）传入中国内地；“和尚”一词，始见于正史《晋书·佛图澄传》。都在刘邦之世至少两百年以后，按理刘邦不可能说出这句歇后语。但佛教向古印度境外传播（包括向中国传播），从公元前3世纪摩揭陀国孔雀王朝阿育王时即已开始。民间传说刘邦说出此语，似又不纯属子虚乌有。特存此以备一说。

# 凡 例

## 一、条 目

(一) 本词典共收歇后语 12580 条 (不包括“又作”条目以及前一部分相同, 后一部分有多种不同意思的说的条目)。

(二) 所收歇后语, 除汉族的以外, 还收了一些少数民族的歇后语 (在条目后注明族别)。

(三) 所收歇后语, 以各地比较流行的为准, 古籍中的歇后语没有收录 (现在流行的, 自然有许多是从古代或古籍中传承下来的)。

## 二、排列顺序

(一) 本词典各条目, 按汉语拼音字母次序排列, 先以条目第一个字的第一个字母为序, 然后分别以第二、第三、第四字母为序, 譬如: a, ai, an, ang, ao, ba, bai, ban, bang, bao, bei……。

(二) 条目第一个字读音相同者, 以声调的第一声 (阴平)、第二声 (阳平)、第三声 (上声)、第四声 (去声) 为序, 如 ba, bá, bǎ, bà。

(三) 条目第一个字读音相同且声调也相同者, 按汉字笔画多少排列, 笔画少者在前。如:

西瓜甜不甜——看心 (xī guā tián bù tián——kàn xīn);

膝盖上钉马掌——不对题(蹄)(xī gài shàng dìng mǎ zhǎng——bù duì tí)。

(四) 条目第一个字相同且读音和声调也相同者，排列在一起，然后按第二字、第三字的音序排列。余类推。如：

一肚子加减乘除——心中有数 (yī dù zǐ jiā jiǎn chéng chú——xīn zhōng yǒu shù);

一根肠子通到底——只会说直话(yī gēn cháng zǐ tōng dào dǐ——zhǐ huì shuō zhí huà);

一根头发系磨盘——千钧一发(yī gēn tóu fà xì mò pán——qiān jūn yī fà)。

(五) 歇后语中，前一部分相同，后一部分有多种不同意思的说的，应各自成条，但为节省篇幅，作一条处理；后一部分的几种说法，分别以 1、2、3……标出（按上述排列顺序处理）。如：

八月十五的月亮——1、光明正大；2、很明显；3、年年如此。

### 三、注 音

(一) 本词典用汉语拼音字母给条目注音。注音参照《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如“挑起沙锅滚崖——没有一个好的”中的“崖”字，注 yá 不注 ái。

(二) 在连读中如有变调，仍标原调。如“一”均作 yī，“七”均作 qī，“八”均作 bā，“不”均作 bù 等。

(三) 轻声一般标单字读音。



#### 四、注 释

(一) 对条目中的有关字、词，根据情况加以适当注释；如果该字、词有数义，则只注与该条有关的意义。

(二) 条目中的词语如有出处、典故，酌情引述。对引文中生僻的字、词，适当注释音义或概述大意。

(三) 解释时，一般先分注，再引述有关词语的出处，然后串讲，最后说明其比喻意（或含意）和用法。对条目的原意，需要时一般用“本指”、“意指”、“指”或“意思是说”、“说的是”等标明，或直述其原意。

(四) 对易懂的条目，或仅有分注，不串讲；或仅有串讲，不加分注；或不加注释，径直说明其比喻意（或含意）和用法。

(五) 如果一条歇后语有两个以上的比喻意（或含意）和用法，则用①②加以标示。

(六) 两个或两个以上条目如含意相同或基本相同（主要表现在后一部分的说法相同或基本相同），则说明前出的一条，后出的一般不再说明，只注“见”或“参见”某条。有的也不避重出，是为省却翻检之劳（有的词语解释，也作如是处理）。

(七) 条目中容易读错、写错、解错的字、词，以〔辨误〕标出。辨正字音的，指明这个字在这里“不能读成 x”，或这个字“不能读成 x”；辨正字形的，指明“不能写成 x”；辨明词义的，指明“不能解成 x”；或者写出有关提示的话。

(八) 有的条目除解释外，附有例句。

(九) 歇后语在流传中有变异性。这种变异性主要表现在一条歇后语常变换其中的某些字、词，而含意和用法没有改变或基本一样，则以较常用的说法为主条，别的说法作为该条的“又作”